

证券代码：002098

证券简称：浔兴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54

**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**  
**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浔兴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098）自2017年11月13日开市起停牌。经公司确认，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 作，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2018年5月10日，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〉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文件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》的通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》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。因此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办理复牌事宜。

2018年5月17日，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重组问询函（不需要

行政许可) [2018]第8号)(以下简称“《重组问询函》”), 要求公司就《重组问询函》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, 并在5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,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收到《重组问询函》后, 本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、交易对方及交易标的等相关各方对《重组问询函》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回复。其中, 部分事项尚需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。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5月24日前完成回复工作。为扎实做好回复工作,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 公司将延期回复《重组问询函》, 此期间,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公司正在积极协调有关各方推进《重组问询函》回复工作, 预计于2018年5月31日前完成回复。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《重组问询函》书面回复及相关材料,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2日